附件5

**2024年度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2024年**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意识和支出责任，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水平，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怀化市委办公室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怀办发电〔2019〕48号）和《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怀财绩〔2025〕32号）等文件精神和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有关要求，我中心对2024年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情况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作为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二级部门预算单位，暂无内设科室。

2.人员编制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中心核定差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17名，实有在职人员17人。

3.主要职能职责

我中心主要承担全市地质灾害防治、监测预警预报，全市矿产资源开发和矿产资源储量管理等相关事务性职责。

4.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我中心根据单位职责职能，确定各项具体工作分工，并结合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确定单位总体目标，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目标设定，从中概括、提炼出能反映工作任务预期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确定为相应的绩效指标，通过收集基准数据，结合年度预算安排等情况实现目标计划。

2024年我中心设定的总体绩效目标为：

目标1：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最大限度的减少因自然地质灾害导致的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目标2：承担着全市矿产资源开发和矿产资源储量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271.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5.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85万元；其他收入0.39万元。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271.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3.34万元；项目支出178.17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218.9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奖金、伙食补助费、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商品和服务支出47.2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等日常办公费用以及预警平台短信服务费、地下水看护劳务费等项目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开支5.29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春节一次性生活补助、遗属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中心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2024年基本支出92.95万元，较上年增加5.09万元，增长5.79%，主要是因为2024年在职人员公开招聘1人、政策性安置1人。

1.人员经费。人员经费92.9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00%，较上年增加7.33万元，增长8.56%，主要是因为2024年在职人员增加2人，工资福利支出支出增加。

（1）工资福利支出164.35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03万元。主要为生活补助。

2.日常公用经费。日常公用经费0万元，较上年减少2.25万元，主要是因为我单位为差额拨款单位，财政保障在职人员部分工资、奖金及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编制公用经费来源于其他收入，预算与实际执行存在差异。

3.“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本年度“三公”经费总支出1.7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7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8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完成预算的71.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安排“三公”经费，确保“三公”经费不超预算。本年度“三公”经费总支出较上年增加1.78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上年度预算编制时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坚决做到“三公”经费预算只减不增，经费开支手续齐全，管理规范。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批复下达2024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怀财预〔2024〕5号），2024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年中追加财政项目资金132.32万元，主要包括湘财资环指〔2022〕80号2023年省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10万元、湘财资环指〔2023〕76号2024年省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地下水资源常规监测）10万元、地质灾害补助经费37.32万元、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然资源专项资金的通知（地质灾害调查评价）60万元、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然资源专项资金的通知（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15万元。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数132.32万元，实际到位132.3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系我中心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为专项资金。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数132.3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地灾中心正常运转，开展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基础性常规调查及已经发生地灾点或隐患点应急调查工作差旅费，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地质灾害预警平台服务费，地下水常规监测等。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较上年数减少69.50万元，降低34.44%，主要是本年度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减少。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我中心制定了《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的规定严格使用管理，无挤占和挪用资金，确保专款专用、专账核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招投标方面，按照《怀化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2022年版)》（怀财购〔2022〕52号）文件执行，单个项目采购金额达到200万元的，依法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组织项目实施；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通过集体决策确定采购方式组织项目实施；采购限额以下小额采购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

项目验收方面，成立项目领导小组，项目领导小组对项目的进度和质量进行跟踪、检查、监督、验收。项目完工后，验收人员按质量要求对各项指标进行检查验收，签署验收意见，确保项目达到预期效益目标，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监督管理，严把项目质量关。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在实施项目过程中，我中心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及相关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手续，保障项目顺利实施。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合同书、验收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怀化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怀化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限额标准>的补充通知》（怀财资〔2020〕119号）、《怀化市财政局 怀化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怀化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暂行办法><怀化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怀财资〔2022〕136号）文件规定执行，坚持科学合理、优化资产、勤俭节约、从严控制的原则，根据履行工作职能的需求合理配置，按规定处置资产。

为了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实现固定资产优化配置，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益，我单位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的管理归口办公室管理，日常由使用人和使用部门各司其职、共同保障资产的完整与有效利用。

每年定期组织资产清查，对资产进行账实核对，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85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45.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45.8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地灾防治专项工作经费45.8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地灾中心工作人员正常开展相关工作。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我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我中心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我中心从履行本部门的职能职责对预算资金的需求出发，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管理要求和工作程序编报预算、决算，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差旅费、培训费等费用，做好预算资金管理和会计核算，保障了2024年履行职能职责，完成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总体上符合部门预算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经综合分析与评价，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2024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

（二）运行成本

我中心2024年在职人员、公用经费、“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较好，政府采购控制有待加强，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2024年我中心编制数17人，实际在职人员数17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

2.公用经费控制率。2024年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0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36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0%。

3.“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1.78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数为2.5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71.20%。

4.“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2.50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0%。

5.政府采购控制率。2024年度我中心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20.31万元，政府采购控制率0%。

（三）管理效率

1.预算编制

我中心按照预算法要求进行“一上”申报，在“一下”的基础上进行修改进行“二上”申报，形成以单位领导支持、财务部门牵头、其他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保证预算编制质量。年度预算与履职目标衔接紧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

2.预算执行

部门预算经批复后，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及时组织收入，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降低预算支出的波动幅度；严格执行项目支出预算，积极组织项目实施；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的控制和结果的反馈，对预算执行差异及时分析成因和影响，并及时向领导和相关科室进行反馈，以采取措施纠正执行偏差，促进预算目标的全面完成；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全年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真实准确编制部门预算和决算，按时上报基础数据资料。对上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对标找差距。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部门预算、部门决算以及绩效自评报告。各项应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及时、完整、真实，更加细化，部门预决算信息透明度进一步提高。

4.绩效管理

2024年年初，我中心按照要求完成了怀化市财政局2024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2024年9月，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怀财绩〔2024〕90号）有关规定，我中心高度重视，组织开展了2024年1-7月份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由综合办公室分管财务领导牵头，其他业务科室配合财务人员完成资料收集及汇总，按照年初绩效目标对1-7月份部门整体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了统计分析，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不断改进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2025年6月，按照怀财绩〔2025〕32号文件要求，我中心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2024年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施了预算绩效自评。

5.管理制度健全性

严格落实有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政部门规范性文件及有关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财务审批程序，大力推行公务卡结算，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按财政部门统一的标准和审批程序执行。

6.资金使用合规性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有关公务支出标准。加强经费合法合规性审核和预算控制，严格按制度政策办事，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支出手续齐全，程序到位。

7.资产管理

我中心严格执行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管理办法，做到购置有预算，实物有专人管理，处置按流程，定期盘点清理资产，掌握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确保设备完好提高利用率。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处置规范。

（四）履职效能

1.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4年以来，地灾中心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在完善体系、健全机制、夯实责任、狠抓落实上下功夫，经过全市上下艰辛努力、主动作为、部门协同奋战，在册地灾隐患点及切坡建房户未发生因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重大财产损失，较好的实现了地灾年度防治目标。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具体如下：

**落实落细隐患排查。**首先以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名义下发关于开展年度汛前、汛中排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对所有在册隐患点、中风险及以上斜坡（沟谷）单元、切坡建房户、临坡临沟临崖临水住户、交通沿线、旅游景区、学校、医院、人口密集区、在建工程等进行全覆盖排查，完善“一案两卡”，做到防灾责任事项清晰明了，措施精准到点、到人，防范知识和风险信息告知到户到人。通过汛前、汛中、汛后巡排查，做到了底数清，责任明，为地灾防治的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

**强化值班值守制度。**入汛前，对参与值班人员进行了调整，挑选了熟悉业务，工作责任心强的人员参与值班，并进行了上岗前的培训。严格执行领导带班24小时双人双岗值班制度，村组和隐患点执行24小时值守和动态巡查监测制度，确保盯防不空档。同时，加强调度指挥，密切关注雨情变化趋势，提前发布预警信息，做到雨下到哪里，预警信息就发布到哪里。特别强化对降雨重点落区乡镇调度（特别关注夜间的叫应和转移到位），除调度乡镇值班室外，还加密了对隐患点片（点）长、风险区巡查员直接调度频次，以及预警信息和转移指令发送后执行情况的调度，及时全面掌握隐患的情况。着力发挥点长片长、巡查员地灾监测预警“前哨”作用，全力打通预警预防的“最后一厘米”。

**加强“人防+技防”建设。**持续做好往年地灾监测预警项目设备的运行维护工作，不断提高设备在线率，确保设备良好运行。

**广泛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为切实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潜力，增强群众防灾减灾意识，最大限度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我中心充分利用“4.22世界地球日”、“5.12防灾减灾日”、6月安全生产月等多渠道、多形式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

**开展避险演练，提高自救互救能力。**为让人民群众掌握了解避险的正确方法，熟悉逃生路线，熟知避险临时安置处，有序快速撤离危险区，进一步增强群众的应急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开展应急避险演练。演练达到检验应急队伍、增强协作能力，提升防灾意识能力的目的。

**矿产资源相关事务性工作：**完成2024年度怀化市市级核查矿业权总数3宗；组织审查矿产类技术报告74份，配合科室参与矿权出让计划、储量年度统计、信息公示核查、规划调整等工作；组织审查地灾类技术报告10份，配合科室参与重大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立项、变更、中期检查和竣工验收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2024年度，我中心结合部门职能与年度总体工作任务设置了三级成本指标3个、产出指标7个、效益指标5个、满意度指标1个，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成本指标分析

整体成本控制271.51万元，社会成本节约率0%，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0%。完成年初目标。

（2）产出指标分析

2024年度完成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工作，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3次以上，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2次，地质灾害应急演练1次，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宣传覆盖率达100%，监测设备在线率92%。完成年初目标。

（3）效益指标分析

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监测预警区地质灾害防范能力有所提高；群众防灾避险意识和临灾避险能力有所提高；工程治理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有所提升；推进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发展和生态保护修复；推动全市地质灾害防治、矿产资源可持续发展。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4）满意度指标分析

社会公众满意度达95%，完成年初目标。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准确。一是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财政保障方式为差额拨款，无任何收费职能和经济来源，中心正常工作运转得不到保障，资金来源年初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存在差异。二是年初政府采购预算未包含电子卖场采购金额，导致政府采购预算小于政府采购执行。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积极与市财政局对口科室、预算科沟通单位情况，按照实事求是、积极稳妥原则编实、编准、编细年度部门预算经费来源，做到预算精准、有据可依。

二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市财政局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和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科学合理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切实把预算编实编细。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

我中心绩效自评情况按市财政局文件精神要求，按时、保质在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整体支出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4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17　 | 17　 | 100%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3年决算数 | 2024年预算数 | 2024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0　 | 2.50　 | 1.78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2.50 | 1.78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2.50　 | 1.78　 |
|  2、出国经费 | 0 | 　 | 　 |
|  3、公务接待 | 0　 | 　 | 　 |
| 项目支出： | 201.82 | 0　 | 178.17 |
|  1、业务工作经费 | 0　 | 0　 | 0　 |
|  2、运行维护经费 | 0　 | 0 | 0 |
|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201.82 | 0 | 178.17 |
| 地灾防治专项工作经费 |  |  | 45.85 |
| 湘财资环指〔2022〕80号2023年省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 |  |  | 10 |
| 湘财资环指〔2023〕76号2024年省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地下水资源常规监测） |  |  | 10 |
| 地质灾害补助经费 | 61.83 |  | 37.32 |
|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然资源专项资金的通知（地质灾害调查评价） |  |  | 60 |
|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然资源专项资金的通知（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  |  | 15 |
| 2023年省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湘财资环指〔2022〕80号 | 70 |  |  |
| 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 | 69.99 |  |  |
| 4、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7.42　 | 36　 | 0.25　 |
|  其中：办公费 | 0.15　 | 0 | 0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0.67　 | 0　 | 0.25 |
|  会议费、培训费 | 0.07　 | 0 | 0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0 | 20.31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246.84　 | 93.34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4年完工情况）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1.公用经费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根据部门实际需求，分项定额标准等从紧编制；2.坚决贯彻执行“中办”、“国办”、《关于厉行节约若干问题的通知》及《中央八项规定》。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李洪妮 填报日期：2025.6.4 联系电话：15307455303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预算部门名称 |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246.84 | 271.51 | 271.51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25.27 | 其中：基本支出：93.34 |
| 政府性基金拨款：45.85 | 项目支出：178.17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其他资金：0.39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最大限度的减少因自然地质灾害导致的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目标2：承担着全市矿产资源开发和矿产资源储量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 1.落实落细隐患排查。首先以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名义下发关于开展年度汛前、汛中排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对所有在册隐患点、中风险及以上斜坡（沟谷）单元、切坡建房户、临坡临沟临崖临水住户、交通沿线、旅游景区、学校、医院、人口密集区、在建工程等进行全覆盖排查，完善“一案两卡”，做到防灾责任事项清晰明了，措施精准到点、到人，防范知识和风险信息告知到户到人。通过汛前、汛中、汛后巡排查，做到了底数清，责任明，为地灾防治的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2.强化值班值守制度。入汛前，对参与值班人员进行了调整，挑选了熟悉业务，工作责任心强的人员参与值班，并进行了上岗前的培训。严格执行领导带班24小时双人双岗值班制度，村组和隐患点执行24小时值守和动态巡查监测制度，确保盯防不空档。同时，加强调度指挥，密切关注雨情变化趋势，提前发布预警信息，做到雨下到哪里，预警信息就发布到哪里。特别强化对降雨重点落区乡镇调度（特别关注夜间的叫应和转移到位），除调度乡镇值班室外，还加密了对隐患点片（点）长、风险区巡查员直接调度频次，以及预警信息和转移指令发送后执行情况的调度，及时全面掌握隐患的情况。着力发挥点长片长、巡查员地灾监测预警“前哨”作用，全力打通预警预防的“最后一厘米”。3.加强“人防+技防”建设。持续做好往年地灾监测预警项目设备的运行维护工作，不断提高设备在线率，确保设备良好运行。4.广泛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为切实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潜力，增强群众防灾减灾意识，最大限度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我中心充分利用“4.22世界地球日”、“5.12防灾减灾日”、6月安全生产月等多渠道、多形式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5.开展避险演练，提高自救互救能力。为让人民群众掌握了解避险的正确方法，熟悉逃生路线，熟知避险临时安置处，有序快速撤离危险区，进一步增强群众的应急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开展应急避险演练。演练达到检验应急队伍、增强协作能力，提升防灾意识能力的目的。6.矿产资源相关事务性工作：完成2024年度怀化市市级核查矿业权总数3宗；组织审查矿产类技术报告74份，配合科室参与矿权出让计划、储量年度统计、信息公示核查、规划调整等工作；组织审查地灾类技术报告10份，配合科室参与重大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立项、变更、中期检查和竣工验收工作。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整体成本控制 | ≤271.51万元 | 271.51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社会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生态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三查”工作 | 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3期 | 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3期 | 6 | 6 | 　 |
| 防灾减灾宣传活动 | ≥3次 | 3次以上 | 3 | 3 |  |
| 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 | ≥2次 | 2次 | 4 | 4 |  |
| 地质灾害应急演练 | ≥1次 | 1次 | 3 | 3 |  |
| 质量指标 | 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宣传覆盖率 | ≥90% | 100% | 4 | 4 |  |
| 监测设备在线率 | ≥90% | 92% | 4 | 4 | 　 |
| 时效指标 | 及时完成情况 |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 6 | 6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 | 效果明显 | 效果良好 | 5 | 4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监测预警区地质灾害防范能力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5 | 5 |  |
| 群众防灾避险意识和临灾避险能力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5 | 5 |  |
| 工程治理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 | 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5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推进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发展和生态保护修复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推动全市地质灾害防治、矿产资源可持续发展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9 | 　 |

填表人：李洪妮 填报日期：2025.6.4 联系电话：15307455303

附件3-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地灾防治专项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实施单位 |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0 | 45.85 | 45.85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 | 45.85 | 45.85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最大限度的减少因自然地质灾害导致的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2024年以来，地灾中心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在完善体系、健全机制、夯实责任、狠抓落实上下功夫，经过全市上下艰辛努力、主动作为、部门协同奋战，在册地灾隐患点及切坡建房户未发生因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重大财产损失，较好的实现了地灾年度防治目标。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 | ≤45.85万元 | 45.85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社会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地灾防治专项人员 | 17人 | 17人 | 4 | 4 |  |
| 在册地灾隐患点排查 | 13个县市区 | 13个县市区 | 4 | 4 |  |
| “三查”工作 | 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3期 | 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3期 | 4 | 4 | 　 |
| 质量指标 | 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宣传覆盖率 | ≥90% | 100% | 4 | 4 | 　 |
| 监测设备在线率 | ≥90% | 92% | 4 | 4 | 　 |
| 时效指标 | 及时完成情况 |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 | 效果明显 | 效果良好 | 5 | 4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监测预警区地质灾害防范能力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5 | 5 |  |
| 群众防灾避险意识和临灾避险能力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5 | 5 |  |
| 工程治理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 | 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5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推进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发展和生态保护修复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推动全市地质灾害防治、矿产资源可持续发展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9 | 　 |

填表人：李洪妮 填报日期：2025.6.4 联系电话：15307455303

附件3-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湘财资环指〔2022〕80号2023年省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 |
| 主管部门 |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实施单位 |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0 | 10 | 10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 | 10 | 10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辖区内地下水监测站点运行维护：掌握辖区内各级地下水监测点基本情况，确保各监测点正常运行，落实各监测点维护责任人；开展水位水温监测数据采集传输；监测站点与设备野外运行维护检测工作。2.地下水质监测样品采集运输：开展辖区内各级监测点丰水期和枯水期水质取样送检工作。3.数据审校与整编：及时对采集或测试的监测点数据及已有水文地质资料进行审校整编工作；4.综合研究：总结每月、季度、半年、年度地下水监测成果，编制相关报表。 | 1.监测站点看护与巡查：完成怀化市辖区7个监测站点看护人协议签订及支付看护费；全年共对监测点系统巡查巡查2次。2.辅助设施维护与维修：对7个监测站点保护装置刷漆、打孔排水、清理标识牌、连接件涂抹黄油、对芷江镇下菜园431228210154监测站点重修水泥基台。3.监测井维护与重建：本年度监测井维护主要为7个监测站点井水位校测、井深校测，对淤积深度超标的进行洗井清淤工作。4.监测设备维护与维修：7个监测设备水位校测、更换电池，对五参数仪器进行了维修，更换了溶解样帽。5.水质监测样品采集：完成怀化市辖区丰水期7个监测站点（今年南方干旱，丰水期基本处于枯水状态）样品采集及现场五参数测试，丰水期每个站点采集2500ml，现场五参数测试共38次。6.样品保存：购买冷藏箱4个，从样品采集完成开始至送检到实验室全程低温保存；设置单独样品保存室，保证样品不受污染。7.样品送检：完成怀化市丰水期7个监测站点（今年南方干旱，丰水期基本处于枯水状态）样品送检工作。8.数据整编校核：完成2022年12月-2023年12月数据整编校核工作。9.综合研究：采用单指标评价及综合评价方式对怀化市7个监测站点丰水期水质进行评价，并完成《地下水运行维护与水质监测成果报告》编制。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 | ≤10万元 | 10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社会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地下水监测站点 | 7个 | 7个 | 3 | 3 |  |
| 监测点系统巡查 | 2次 | 2次 | 3 | 3 |  |
| 项目成果报告 | 1份 | 1份 | 4 | 4 | 　 |
| 质量指标 | 维修维护完成率 | 100% | 100% | 5 | 5 | 　 |
| 成果报告评审 | 合格 | 合格 | 5 | 5 | 　 |
| 时效指标 | 及时完成情况 |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怀化市地下水资源环境监测水平 | 效果明显 | 效果良好 | 　10 | 　8 |  |
| 准确、完整的监测数据为各级政府部门相关决策工作提供长期的参考和依据 | 效果明显 | 效果良好 | 　10 | 　8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为地质灾害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提供技术、数据支撑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10 | 　1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6 | 　 |

填表人：李洪妮 填报日期：2025.6.4 联系电话：15307455303

附件3-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地质灾害补助经费 |
| 主管部门 |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实施单位 |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0 | 37.32 | 37.32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 | 37.32 | 37.32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最大限度的减少因自然地质灾害导致的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2024年以来，地灾中心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在完善体系、健全机制、夯实责任、狠抓落实上下功夫，经过全市上下艰辛努力、主动作为、部门协同奋战，在册地灾隐患点及切坡建房户未发生因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重大财产损失，较好的实现了地灾年度防治目标。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 | ≤37.32万元 | 37.32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社会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地灾防治专项人员 | 17人 | 17人 | 4 | 4 |  |
| 在册地灾隐患点排查 | 13个县市区 | 13个县市区 | 4 | 4 |  |
| “三查”工作 | 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3期 | 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3期 | 4 | 4 | 　 |
| 质量指标 | 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宣传覆盖率 | ≥90% | 100% | 4 | 4 | 　 |
| 监测设备在线率 | ≥90% | 92% | 4 | 4 | 　 |
| 时效指标 | 及时完成情况 |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 | 效果明显 | 效果良好 | 5 | 4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监测预警区地质灾害防范能力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5 | 5 |  |
| 群众防灾避险意识和临灾避险能力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5 | 5 |  |
| 工程治理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 | 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5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推进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发展和生态保护修复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推动全市地质灾害防治、矿产资源可持续发展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9 | 　 |

填表人：李洪妮 填报日期：2025.6.4 联系电话：15307455303

附件3-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然资源专项资金的通知（地质灾害调查评价） |
| 主管部门 |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实施单位 |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0 | 60 | 60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 | 60 | 60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最大限度的减少因自然地质灾害导致的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1.落实落细隐患排查。首先以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名义下发关于开展年度汛前、汛中排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对所有在册隐患点、中风险及以上斜坡（沟谷）单元、切坡建房户、临坡临沟临崖临水住户、交通沿线、旅游景区、学校、医院、人口密集区、在建工程等进行全覆盖排查，完善“一案两卡”，做到防灾责任事项清晰明了，措施精准到点、到人，防范知识和风险信息告知到户到人。通过汛前、汛中、汛后巡排查，做到了底数清，责任明，为地灾防治的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2.强化值班值守制度。入汛前，对参与值班人员进行了调整，挑选了熟悉业务，工作责任心强的人员参与值班，并进行了上岗前的培训。严格执行领导带班24小时双人双岗值班制度，村组和隐患点执行24小时值守和动态巡查监测制度，确保盯防不空档。同时，加强调度指挥，密切关注雨情变化趋势，提前发布预警信息，做到雨下到哪里，预警信息就发布到哪里。特别强化对降雨重点落区乡镇调度（特别关注夜间的叫应和转移到位），除调度乡镇值班室外，还加密了对隐患点片（点）长、风险区巡查员直接调度频次，以及预警信息和转移指令发送后执行情况的调度，及时全面掌握隐患的情况。着力发挥点长片长、巡查员地灾监测预警“前哨”作用，全力打通预警预防的“最后一厘米”。3.加强“人防+技防”建设。持续做好往年地灾监测预警项目设备的运行维护工作，不断提高设备在线率，确保设备良好运行。4.广泛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为切实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潜力，增强群众防灾减灾意识，最大限度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我中心充分利用“4.22世界地球日”、“5.12防灾减灾日”、6月安全生产月等多渠道、多形式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5.开展避险演练，提高自救互救能力。为让人民群众掌握了解避险的正确方法，熟悉逃生路线，熟知避险临时安置处，有序快速撤离危险区，进一步增强群众的应急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开展应急避险演练。演练达到检验应急队伍、增强协作能力，提升防灾意识能力的目的。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 | ≤60万元 | 60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社会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三查”工作 | 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3期 | 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3期 | 6 | 6 |  |
| 防灾减灾宣传活动 | ≥3次 | 3次以上 | 3 | 3 |  |
| 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 | ≥2次 | 2次 | 4 | 4 |  |
| 地质灾害应急演练 | ≥1次 | 1次 | 3 | 3 | 　 |
| 质量指标 | 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宣传覆盖率 | ≥90% | 100% | 4 | 4 | 　 |
| 监测设备在线率 | ≥90% | 92% | 4 | 4 | 　 |
| 时效指标 | 及时完成情况 |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 6 | 6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 | 效果明显 | 效果良好 | 5 | 4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监测预警区地质灾害防范能力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5 | 5 |  |
| 群众防灾避险意识和临灾避险能力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5 | 5 |  |
| 工程治理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 | 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5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推进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发展和生态保护修复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推动全市地质灾害防治、矿产资源可持续发展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9 | 　 |

填表人：李洪妮 填报日期：2025.6.4 联系电话：15307455303

附件3-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然资源专项资金的通知（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
| 主管部门 |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实施单位 | 　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0 | 15 | 15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 | 15 | 15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及时推送预警信息到点到户到人。　 | 地灾防治指挥中心加强与气象、应急等部门会商研判，坚持每天不少于2次的气象调度，严格落实“6小时预报、3小时预警、1小时呼叫、半小时再呼应”机制，实施地质灾害风险递进式精准预警，及时推送预警信息到点到户到人，确保地质灾害预警信息叫应形成闭环。全年制作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信息32期，发送预警短信217.8余万条，发布避险转移指令140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 | ≤10万元 | 10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社会成本节约率 | ≥0% | 0% | 10 | 10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送预警短信 | ≥200万条 | 217.8余万条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预警信息准确率 | ≥85% | 85% | 5 | 5 | 　 |
| 预警信息推送覆盖率 | 100% | 100% | 5 | 5 | 　 |
| 时效指标 | 预警信息推送及时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 | 效果明显 | 效果良好 | 10 | 8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防灾避险意识和临灾避险能力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推动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可持续发展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8 | 　 |

填表人：李洪妮 填报日期：2025.6.4 联系电话：15307455303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 编制单位：怀化市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0** | **45.85** | **45.85** | **0** | **45.85** | **0** |
| 2120806 |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 0 | 45.85 | 45.85 | 0 | 45.85 | 0 |
| 2120806 | 地灾防治专项工作经费 | 0 | 45.85 | 45.85 | 0 | 45.85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